

平财社指〔2019〕190 号

关于分配 2019 年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平邑县人社局：

根据《2019 年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补助资金》（鲁财社指【2019】72 号），现分配你单位 2019 年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工计划补助 45.67 万元，列[2011099]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预算支出科目。资金到位后，请你单位加强资金管理，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资金，不得挤占、挪用，专款专用。

平邑县财政局

2019 年 12 月 8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平邑县财政局

2019 年 12 月 8 日 印发（共印 4 份）
